



GLORIOUS SUN ENTERPRISES LIMITED

(旭日企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3)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旭日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上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合併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入	(2)	2,582,822	2,230,713
銷售成本		(1,418,222)	(1,240,021)
毛利		1,164,600	990,692
其他收入及收益		101,977	82,709
銷售及分銷成本		(734,187)	(596,472)
行政費用		(315,560)	(278,029)
其他費用		(12,159)	(16,522)
融資成本		(6,898)	(8,211)
應佔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公司		(2,153)	614
聯營公司		4,441	10,431
除稅前溢利	(2)及(3)	200,061	185,212
稅項	(4)	(43,943)	(34,543)
期內溢利		156,118	150,669
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53,929	139,506
少數股東權益		2,189	11,163
期內溢利		156,118	150,669
中期股息	(9)	42,377	37,607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	(5a)	14.53	13.26
攤薄後	(5b)	不適用	13.18
每股中期股息		4.00	3.55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27,347	777,291
投資物業		43,644	40,367
土地租賃預付款		19,213	17,863
商譽		38,612	38,612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權益		36,967	18,706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135,529	127,498
可供出售投資		199,485	298,200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	24,511
遞延稅項資產		20,038	18,434
		<u>1,320,835</u>	<u>1,361,482</u>
流動資產			
存貨		729,055	657,681
應收賬款及票據	(6)	415,491	437,372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351,353	285,604
關連公司欠款		1,916	1,567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32,152	81,475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26,222	-
已抵押存款		44,733	4,337
現金及現金等額		1,172,512	1,280,776
		<u>2,773,434</u>	<u>2,748,812</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7)	568,863	556,302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費用		804,340	757,821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69,066	267,447
應付稅款		350,086	311,091
		<u>1,992,355</u>	<u>1,892,661</u>
流動資產淨值		<u>781,079</u>	<u>856,15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101,914</u>	<u>2,217,633</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827	1,102
少數股東長期貸款		9,400	9,400
遞延稅項負債		374	374
		<u>11,601</u>	<u>10,876</u>
資產淨值		<u>2,090,313</u>	<u>2,206,757</u>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			
已發行股本	(8)	105,941	105,941
儲備		1,780,786	1,716,279
擬派股息		42,377	235,613
		<u>1,929,104</u>	<u>2,057,833</u>
少數股東權益		<u>161,209</u>	<u>148,924</u>
權益總值		<u>2,090,313</u>	<u>2,206,757</u>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本簡明中期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和其他相關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合併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除了採納以下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外,編制此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審核財務報表所用相同。

本未經審核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於本期首次採納的新頒布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1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12	轉讓的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14	香港會計準則 19 – 定額利益資產的限額、最低資本規定及相互之間的關係

採納以上新增及修訂之會計準則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與本集團相關而本集團必須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以後之會計期間採用之若干新準則、修訂及詮釋已經頒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沒有提早採納下列的新準則、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 (經修訂)	以股份支付 – 歸屬條款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8	營業分類 ¹
香港會計準則 1 (經修訂)	財務報告之呈報方式 ¹
香港會計準則 23 (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 32 及香港會計準則 1	財務工具:呈報及可認沽財務工具及因清盤而產生的義務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13	客戶忠誠計劃 ²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報生效

²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報生效

(2) 收入及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合併	
	零售業務		出口業務		其他業務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分類收入:								
向外間顧客銷貨	2,106,767	1,688,317	362,410	454,164	113,645	88,232	2,582,822	2,230,713
其它收入及收益	27,440	31,164	18,652	12,423	8,102	7,245	54,194	50,832
總計	<u>2,134,207</u>	<u>1,719,481</u>	<u>381,062</u>	<u>466,587</u>	<u>121,747</u>	<u>95,477</u>	<u>2,637,016</u>	<u>2,281,545</u>
分類業績	<u>181,095</u>	<u>153,400</u>	<u>4,528</u>	<u>23,844</u>	<u>2,616</u>	<u>2,647</u>	<u>188,239</u>	<u>179,891</u>
利息收入及未分配收入							47,783	31,877
未分配費用							(31,351)	(29,390)
融資成本							(6,898)	(8,211)
應佔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公司	-	-	(289)	(73)	(1,864)	687	(2,153)	614
聯營公司	-	-	4,441	10,431	-	-	4,441	10,431
除稅前溢利							200,061	185,212
稅項							(43,943)	(34,543)
期內溢利							<u>156,118</u>	<u>150,669</u>

(b) 地區分類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合併 港幣千元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香港 港幣千元	美國 港幣千元	澳洲及 紐西蘭 港幣千元	加拿大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分類收入:							
向外間顧客銷貨	1,604,265	43,366	268,514	566,186	34,173	66,318	2,582,822
	<u>1,604,265</u>	<u>43,366</u>	<u>268,514</u>	<u>566,186</u>	<u>34,173</u>	<u>66,318</u>	<u>2,582,822</u>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合併 港幣千元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香港 港幣千元	美國 港幣千元	澳洲及 紐西蘭 港幣千元	加拿大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分類收入:							
向外間顧客銷貨	1,239,235	45,583	380,612	483,741	37,495	44,047	2,230,713
	<u>1,239,235</u>	<u>45,583</u>	<u>380,612</u>	<u>483,741</u>	<u>37,495</u>	<u>44,047</u>	<u>2,230,713</u>

(3)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折舊	88,346	87,217
攤銷土地租賃預付款	238	222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	-	369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之淨(收益)/虧損	(6,960)	2,712
利息收入	(15,993)	(16,986)

(4)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 16.5%(二零零七年：17.5%)作出撥備。其他地區之所得稅則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有法律、詮釋及常規，按其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期 – 香港	9,246	10,825
本期 – 其他地區	34,697	23,607
遞延	-	111

聯營公司應佔稅項費用為 3,572,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稅項抵減 875,000 港元)，已計入本簡明合併損益表「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內。

(5)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53,929,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139,506,000 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059,414,000 股 (二零零七年：1,052,157,569 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有攤薄事項發生，故並無呈列該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39,506,000 港元計算。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乃按照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052,157,569 股，與假設期內所有購股權被行使而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513,342 股之總和。

(6) **應收賬款及票據**

應收賬款及票據包括已扣除減值準備的應收貿易賬款共 266,659,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3,857,000 港元)及應收票據 148,832,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515,000 港元)。於結算日應收票據的賬齡少於四個月。下列為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即期	149,258	197,820
少於四個月	103,686	67,000
四至六個月	2,922	12,703
超過六個月	10,793	6,334
	<u>266,659</u>	<u>283,857</u>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賒賬期平均為 45 天。

(7) **應付賬款及票據**

應付賬款及票據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共 518,298,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9,751,000 港元)。下列為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少於四個月	505,221	507,449
四至六個月	8,386	6,029
超過六個月	4,691	6,273
	<u>518,298</u>	<u>519,751</u>

應付賬款為免息及通常於 90 天內償還。

(8)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普通股	普通股股數 千位	面值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及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059,414	105,941

(9)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派發股息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已派發末期股息	129,672	129,664
已派發特別股息	105,941	105,935
共付股息	235,613	235,599
擬派發中期股息	42,377	37,607

中期股息

董事局議決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 4.00 港仙(二零零七年：3.55 港仙)予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中期股息之付款支票預期將約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六日(星期一)郵寄予各股東。

業務回顧

踏入二零零八年全球經濟放緩及通脹升溫的跡象日益明顯。中國經濟亦因宏觀調控而減慢，但一至六月份經濟增長仍保持有 10.40%，零售市道依然暢旺。集團業績的增長動力主要來自零售業務；零售總額在回顧的上半年度繼續保持雙位數的升幅，從而推動集團盈利持續健康增長。期內零售總額佔集團總銷售額已升至 81.57%，其溢利貢獻更從去年的 85.27% 升至 96.20%。

除中國內地真維斯零售業務有強勁增長外，澳洲真維斯業務亦有雙位數的升幅，表現出眾。旭日極速 (Quiksilver Glorious Sun) 銷售走勢亦令人欣喜。另一方面，由於次按問題在上半年度導致美國零售市道不景，而中國內地生產成本持續上漲，加上人民幣兌美元匯價節節升值，使出口業務銷售額下降及盈利銳減，但由於銷售額佔整體之比例不大，所以對集團的整體盈利沒有太大影響。

集團管理層一貫以審慎態度理財，故期內財政狀態良好。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淨現金有 946,352,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807,418,000 港元)，而存貨亦處於健康水平。

據未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上半年度，集團銷售總額錄得 2,582,822,000 港元 (二零零七年：2,230,713,000 港元)，而本集團股權持有人的應佔純利亦達 153,929,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139,506,000 港元)，與去年同期比較分別上升 15.78% 及 10.34%。

(一) 零售業務

集團在中國內地業務仍以真維斯品牌為主。在回顧的上半年內，中國內地零售額同比增長 26.48%至 1,541,948,000 港元 (二零零七年：1,219,085,000 港元)。中國內地零售市道依然暢旺，但競爭日益加劇，而租金及營運費用等成本均大幅上升。五月發生的四川大地震雖對集團在四川的業務沒有直接的破壞，但全國消費意慾卻因大地震而驟然減退，至六月中才開始恢復。對四川大地震，集團管理層及員工均積極參與賑災及重建工作，更以真維斯名義組織連串義賣及籌款活動。期內雖然經營成本特別是租金大幅上揚，但是，真維斯品牌認受性高及管理層對成本控制亦極嚴緊，加上產品設計貼近潮流，廣為顧客所接受，故能相應提升售價，毛利率亦相較去年同期有所提高，抵銷了成本的上升。

在上半年度，澳、紐零售增長 20.37%至 564,819,000 港元 (二零零七年：469,232,000 港元)。雖然澳元匯價上升對上述增幅有所幫助，但以當地幣值計算，業績表現亦優於競爭對手。

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度零售業務總營業額合共錄得 2,106,767,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1,688,317,000 港元)，對比去年同期上升了 24.79%，佔集團銷售總額從去年的 75.69% 上升至 81.57%，其分類業績更高達 96.20%。

旭日極速(Quiksilver Glorious Sun)因其品牌在香港已有一定的知名度，因此，加快其香港與內地的業務拓展步伐，現有店舖 55 間(二零零七年：32 間)，其中在香港及澳門有 21 間(二零零七年：15 間)及在中國內地有 34 間(二零零七年：17 間)。銷售升幅比去年同期高 40%。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零售網絡包括旭日極速(Quiksilver Glorious Sun) 及真維斯 Jeanswest 在中東及東南亞等國家合共有店舖 1,940 間(二零零七年：1,731 間)，其中真維斯在中國內地有店舖 1,646 間(二零零七年：1,477 間)，內含 775 間直接經營店(二零零七年：687 間)。在澳洲及紐西蘭，Jeanswest 共有店舖 220 間(二零零七年：222 間)，其中包括 6 間特約經銷店。

(二) 出口業務

回顧期內，由於人民幣兌美元匯價拾級而上，中國內地生產成本升勢持續，加上美國次按危機擴大及加深，導致美國零售市道呆滯，因此，成本上升未能反映在出口單價上，集團出口業務的毛利遂被侵蝕。管理層決定減少出口數量，並嚴控生產成本及增加生產在中國內地的銷售。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上半年度，集團生產出口額下跌至 362,410,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454,164,000 港元)，同比下降 20.20%，佔集團總銷售額僅 14.03%。

(三) 財務狀況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正如前文所述，淨現金額及存貨水平均於本回顧期內繼續處於健康水平。

在回顧期內，本集團亦有訂立外匯期貨合約，主要用以穩定澳元收入之匯兌風險。

(四)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約 30,000 人。本集團僱員之薪酬組合略優於市場平均水平。此外，本集團亦按業績及僱員表現給予適當獎勵。

業務展望

展望下半年業務走勢，管理層持審慎而樂觀的態度。美國次按問題已擴散至西歐及其他地區，使全球經濟放緩勢所難免。但中國經濟仍處較強的上升軌道，令致中國內地零售市道保持暢旺，而真維斯過去數年不斷的革新，使其所佔市場份額不斷增加，產品的議價能力亦逐步提升，足以抵銷成本上升的壓力。故管理層仍將集中較大的力量發展真維斯在內地的業務，以保持其一貫突出表現的策略。

澳、紐零售業務估計在下半年亦將有較佳的表現。真維斯 Jeanswest 在中東及東南亞的特許經營業務，亦將加快進行。旭日極速(Quiksilver Glorious Sun) 的開店速度預計在下半年亦會提升，預計店舖數目年底將可達到 70 間。至於另一方面，製造及出口業務近期難望有突破，管理層將加大力度鞏固洋行採購業務。

若無不可預測的事件出現，下半年的業績應可保持上半年的增長速度。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二)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獲派發上述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號舖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登記。

公司管治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僅就守則條文 A.4.2 規定關於董事的重新選舉存有差異。

根據在守則條文 A.4.2 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席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第 110(A)條，本公司董事局執行主席楊釗太平紳士毋需輪席退任。董事局認為，本公司有合理原因偏離此守則，因為楊釗太平紳士，乃本集團之創辦人，其豐富的經驗對董事局非常重要，有助保持本公司業務的穩定，按此其乃具資格終身出任董事局主席一職，並毋需輪席退任。然而，為實行良好的企業管治，董事局主席，與其他董事局成員一樣，需輪席退任。儘管本公司的公司細則豁免楊釗太平紳士輪席告退，楊釗太平紳士將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自願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充份措施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守則中所載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局命
楊 釗太平紳士
董事長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楊釗博士 銀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楊勳先生、楊浩先生、鮑仕基先生、許宗盛太平紳士、張慧儀女士及陳永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敏剛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劉漢銓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及鍾瑞明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非執行董事：

林家禮博士